

自贡市地方志丛书之五

自贡行政管理志

自贡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编



成都科技大学出版社

(川)新登字015号

自贡市工商行政管理志

成都科技大学出版社出版

自贡市沿滩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1092毫米 1/16 印张：17

1993年12月第一版 1993年12月第一次印刷

字数：330千字 印数：1—1000册

ZSBN7-5616-1454-3/F·107

定价：20.00元

凡 例

一、本志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坚持党的四项基本原则，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力求史料翔实，突出自贡市工商行政管理工作特点，以期起到存史、资政、教育的作用。

二、本志分上、下卷；上卷的上限为1939年，下限为1985年；下卷上限为1986年，下限为1990年；上、下卷分别列序言、概述、大事记；破惯例，将凡例列入上、下卷之首，上、下卷均遵守其例，免其重复。

三、本志按照详今略古，详近略远和横排竖写的原则，按类分章，展现自贡市工商行政管理的递嬗和发展情况。

四、本志采用规范的语体文、记述体，力求述而不评，寓褒贬于记述之中。

五、本志引用的数据，在1977年前只含自流井、贡井、大安、沿滩四个区，从1978年起即增含荣县，从1983年起即增含富顺县。个别例外的，加注。

六、本志对币制问题，凡未注明旧币的，均系1955年2月28日币改后的人民币；民国时期为当时币值。

自贡市工商行政管理志

上 卷

《自贡市工商行政管理志》（上卷）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组 长：宋智良

副组长：陈义鲟

成 员：尤兰昌 田福元 宋智良 李肇华 陈义鲟 杨可君 张学成 张献严
范光应

《自贡市工商行政管理志》（上卷）编纂人员名单

主 编：陈义鲟

副主编：彭光融

编 辑：李军一 蒋昭楠 范德琳 倪念波

《自贡市工商行政管理志》（上卷）审查、修改组成员名单

罗恬楚 王福元 舒先成 尤林高 蒙永红 徐科华 宋智良 陈义鲟 彭光融
范德琳

序 一

《自贡市工商行政管理志》终于和读者见面了。它是一部自贡市现代，特别是解放以来有关工商行政管理历史文献、法规、规章、机构设置和职能运行等方面的科学的资料书，是探索工商行政管理工作经验的可喜成果，有较强的实用性。

中华民族历史悠久，文化灿烂，其特点是源远流长，博大精深。在群星闪烁的中华历史文化名城，千年盐都——自贡是其中一颗璀灿的小星，自贡市工商行政管理的历史，又是这颗小星上的一个“小不丁”光点。

恩格斯说过：“我们根本没有想到要怀疑和轻视‘历史的启示’：历史就是我们的一切，我们比任何一个哲学学派，甚至比黑格尔，都重视历史”。我们重视和研究工商行政管理的历史，就是要运用唯物史观，坚持辩证法，通过对丰富的史料的科学分析，总结作为上层建筑的工商行政管理的历史经验，找出工商行政管理工作在体现无产阶级的阶级意志和利益，保障经济体制改革，有计划地发展商品经济，为社会主义经济基础服务方面的规律和特点，建立和发展新时期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工商行政管理科学和体系。

历史服务现实，科学指导实践。不断加强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是社会主义上层建筑存在和发展的客观要求。工商行政管理的根本宗旨就是为社会主义经济基础服务。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工商行政管理的主要任务是，坚持“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对工商行政管理的职能要拓宽监督管理的广度，增加监督管理的深度，强化监督管理的力度。在完成这一光荣而艰巨的任务时，除了我们不断探索，大胆开拓，刻意创新外，新出版的《自贡市工商行政管理志》，将会给我们提供有益的历史的启示。

本书是几位从事工商行政管理工作多年的老同志怀着对工商事业执着追求的感情而编纂的。他们查阅了档案资料二千余卷，经过收集、整理、编辑、审核、历时四年半，三易其稿，现终于问世了。我对他们的辛勤劳作表示衷心的感谢！同时，也向所有对本志编纂、出版提供帮助，给予指导的单位和个人表示真诚的谢意。

“古来青史谁不见，今见功名胜古人”。愿自贡市工商行政管理工作者在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宏伟事业中做出新贡献。

章 立

1990年7月24日于盐都

序 二

当此政通人和，百业俱兴之际，根据中共自贡市委和市人民政府的部署，自贡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1985年11月组建《自贡市工商行政管理志》编纂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经过四年多的辛勤工作，一部全面记述自贡市工商行政管理史貌的专业志，现在终于面世了。

工商行政管理是随着商品生产的出现而产生，并随着它的发展而不断发展完善的，历史悠久。现在，我们伟大祖国正处在新的历史时期。在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宏伟进程中，工商行政管理对经济生活的监督作用更加重要。今天，用志书来总结自贡市工商行政管理工作的成功经验，反映它与经济活动之间的规律，从中吸取有益的教训，有着十分积极的意义。

这部专业志坚持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观点和方法，翔实的资料，科学的编排，真实地记述了自贡市工商行政管理工作近五十年的发展变化，客观地反映了解放后，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工商行政管理对促进市场繁荣、经济发展所起的积极作用。本书的出版，对于从事工商行政管理工作的同志，可以从中稽古察今，得到启迪，受到教益；对于研究这门学科的同志，可以从中获得宝贵的研究资料。它是探索工商行政管理客观规律，使之更好地为经济建设服务的“良师益友”。

在本志的编写过程中，有关部门和全市工商行政管理干部以及不少同志给予了热情的支持和帮助，编纂人员为它付出了辛勤的劳动。值此书成问世之际，谨致诚挚的谢意。

田福元

一九九〇年四月

目 录

概述.....	(9)
大事记	(13)
第一章 机构	(20)
第一节 行政机构	(20)
第二节 党群组织	(26)
第二章 集贸市场管理	(31)
第一节 市场设置	(31)
第二节 管理范围	(42)
第三节 管理方法	(56)
第三章 企业登记管理	(68)
第一节 登记范围	(68)
第二节 登记程序	(79)
第三节 监督检查	(80)
第四章 个体经济管理	(88)
第一节 发证安排	(88)
第二节 互相合作	(89)
第三节 恢复和发展	(92)
第五章 经济合同管理	(96)
第一节 宣传	(96)
第二节 鉴证	(97)
第三节 监督	(98)
第四节 仲裁	(99)
第五节 查处.....	(109)
第六章 商标管理.....	(126)
第一节 商标注册.....	(126)
第二节 商标使用.....	(132)
第三节 违章处理.....	(134)

第七章 广告管理.....	(136)
第一节 广告宣传管理.....	(136)
第二节 广告经营管理.....	(138)
第八章 打击投机倒把活动.....	(141)
第一节 黑市经纪.....	(142)
第二节 买空卖空.....	(143)
第三节 囤积居奇.....	(143)
第四节 哄抬物价.....	(144)
第五节 倒买倒卖.....	(146)
第六节 弄虚作假.....	(150)
第七节 其他投机活动.....	(151)
第九章 对资改造.....	(159)
第一节 加工订货.....	(160)
第二节 经销代销.....	(160)
第三节 统购统销.....	(161)
第四节 公私合营.....	(162)
第五节 人事安排.....	(168)
第十章 职工.....	(179)
第一节 职工队伍.....	(179)
第二节 职工教育.....	(180)
修志始末.....	(184)

概 述

工商行政管理是社会在一定发展阶段上的产物，又是一个历史范畴。只要有商品经济，就必须有相应的工商行政管理机构。工商行政管理机关运用国家赋予的行政权力，对工商企业、经济合同、商标、广告、个体经济、集贸市场及各类市场经济活动进行监督、管理。它具有调整经济关系、行政执法和社会服务的职能。

清代管理工商业及市场活动，以聚敛税赋为目的。民国时期，自贡设市前，盐业主要由富荣东场、富荣西场两个场署管理，其它工商业概由荣县、富顺县管理。1939年9月1日，自贡设市以后，盐业主要由川康盐务管理局管理，其它工商业概由市政府的建设科、社会科管理。这些管理，除了在于掌握各行各业的经济状况以外，主要是为统治阶级的利益和帝国主义在华利益服务的。

1949年12月5日，自贡市和平解放。1950年3月10日，成立自贡市人民政府工商局。在中共自贡市委和市人民政府的领导下，工商局担负改造资本主义经济、保护国家计划、协调经济关系、维护经济秩序、保护合法经营、取缔非法经营等综合性经济管理任务。

在1950年至1952年的三年经济恢复时期，自贡市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贯彻执行“公私兼顾、劳资两利、城乡互助、内外交流”的政策，扶持私营工商业，保护合法经营，促使迅速恢复生产，并引导他们向有利于国计民生的行业发展，组建国营专业公司，优先发展社会主义经济，用国营经济力量配合行政管理手段，打击不法资本家的投机违法活动；平抑市场物价，制止通货膨胀，安定人民生活；组织物资交流会，沟通城乡物资交流，活路自贡市场。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根据中央调整工商业的政策，调整公私经济关系，促进私营、公私合营、合作、个体经济在国营经济领导下协调发展，为自贡市有计划地开展经济建设创造了条件。

在1953年至1956年的社会主义改造时期，自贡市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贯彻执行国家对资本主义工商业实行利用、限制、改造的政策，加强对私营企业的登记管理，控制其开、停、并、转、歇业；贯彻国家对重要物资（粮食、棉布、棉纱、棉花）的统购统销政策；主管全市加工订货，把资本主义工商业纳入国家计划的轨道；配合市委统一战线工作部，制订公私合营计划，扩展公私合营企业，推动资本主义经济向国家资本主义经济发展。至1956年初，自贡市基本完成对资本主义所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实现了马克

思和列宁曾经设想过的对民族资产阶级的和平赎买。

在 1957 年至 1965 年的国家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自贡市工商行政管理工作经历了一些曲折。1956 年基本完成资本主义所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后，工商企业按行业归口由各主管部门领导，形成政企合一的管理体制，工商行政管理的宏观监督作用逐渐削弱，而微观干预活动不断强化。在“左”的错误指导下，不但急于消灭私有制经济，个体工商业户和集市贸易也濒于被取消，商品经济大幅度被统购包销和计划调拨所代替，工商行政管理的范围大大缩小。到 1961 年后，贯彻国民经济“调整、巩固、充实、提高”八字方针，组织恢复城乡集市贸易，发展个体经济、放宽政策，活跃市场，工商行政管理工作随之加强，对全市工商企业进行了普查登记（重新核定其经营范围，核定经济性质，整顿市场秩序），加强了合同管理，市场管理、商标管理和打击投机倒把活动。

“文化大革命”期间，在“左”的错误指导下，市场被看作“两个阶级、两条道路斗争的阵地”，集市贸易被视为“滋生资本主义的土壤”，个体经济被当作“资本主义尾巴”，而受到很大的冲击和限制，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对上市商品管理过死，对上市人员限制过严，并且采用行政手段，硬性限制和管理市场价格，背离了客观经济规律，造成了流通渠道阻塞，各类商品短缺，市场萧条，对生产和流通都产生了恶劣的影响，其他如企业登记、经济合同、商标等工商行政管理工作则基本上陷于停顿。

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国家进入社会主义建设新时期，工商行政管理工作得到全面恢复和发展，自贡市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无论在领导力量、内部职能机构的设置和人员配备等方面，都得到了加强。1985 年底，全市共有工商行政管理干部 527 人，管理队伍不断壮大。在经济体制改革中，为适应改革、开放、搞活的需要，促进生产力和商品经济的发展，工商行政管理体制也进行了一系列改革，管理制度进一步健全，管理水平逐步地提高，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的职能作用得到有效发挥，市场管理、企业登记管理、个体经济管理、经济合同管理、商标管理、广告管理和打击投机倒把活动等工商行政管理工作都呈现出了崭新的面貌。工商行政管理的法制建设明显加强。截止 1985 年底，自贡市工商行政管理机关贯彻执行了全国人大、国务院和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发布的 107 个法律、法规和规章，其中有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人大常委会通过并施行的法律 2 个，国务院公布施行或国务院批准由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发布实施的法规 28 个，根据法律、法规或国务院规定由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制定并发布的规章 77 个，按业务分类，关于市场管理方面的 34 个，关于企业登记管理的 30 个，关于经济合同管理规定的 8 个，关于个体工商业管理的 9 个，关于商标管理的 15 个，关于广告管理的 11 个。通过贯彻执行这些法律、法规和规章，使工商行政管理工作更加有法可依，有章可循，依法办事。

回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的自贡市工商行政管理工作，尽管经受和出现过某些曲

折和失误，但实践证明，它对经济活动中的监督和管理作用则是十分重要和不可缺少的。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自贡市各级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当地党委和人民政府的领导下，正确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不断清除“左”的思想影响，破除工作上的旧模式，努力使自己的工作与客观形势相适应，使之符合改革开放的要求，对促进生产力的发展和市场活跃与繁荣，都收到了显著的成效。在实行经济体制改革的新形势下，尤其需要运用工商行政管理手段，通过微观管理达到宏观控制，促使各种经济在党的方针政策的指引下协调发展。在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宏伟事业中，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是任重而道远的。

大事记

1939 年

5 月 25 日，自贡市政筹备处同意警察局呈文，将艾叶乡菜市、肉市迁移到艾叶滩横街。

1940 年

1 月 25 日，自贡市政府制订《自贡市广告捐暂行规则》，规定：凡属本市人民、商店、娱乐场所或以团体名义、个人名义、商店牌名对外宣达意思而张贴者，应将宣达意思之原文底稿送管理机关检阅；凡属妨害名誉、信用等行为的文稿、绘画不许张贴。

2 月 20 日，自贡市政府发布《自贡市商号登记暂行规则》，规定：凡在本市区域内经营商业，除资本不满五百元的外，均应申请登记，领取执照始得营业。

11 月，设立“自贡市粮食管理委员会”，负责办理粮食的平价发售。市长曹任远兼主任委员。

1941 年

9 月 24 日，实行制盐人所制之盐，应悉数缴呈政府，经检定后，按场价收购办法。

1942 年

5 月 8 日，自贡市政府发布《管理粮食行栈商号暂行办法》。

同日，自贡市政府发布《管理粮食采购运销办法》，在大山、桐垭、艾叶分别设立粮食查验处，登记输入市区粮食的数量及成本。

1943 年

11 月 25 日，自贡市政府训令，各乡镇设立公共菜市场。

1944 年

5 月，自贡市政府向省政府呈文，开展日用必需品的限价管理。结果价格仍不能控制，经市政府决议放开米价。

1945 年

4 月 3 日，自贡市政府布告，废止征收公斗秤使用费，乡镇公营市场征收市场管理费。

1946 年

12 月，自贡市政府训令，发布评议物价实施办法大纲。

1947 年

4月14日，四川省政府令自贡市政府实施经济紧急措施，禁止黄金条块及金饰之买卖，禁止投机垄断或其他操纵行为。

6月14日，自贡市政府，川康盐务管理局发出《自贡市卖米买盐暂行办法》布告，规定凡外地到市贩盐一担（50公斤），需运米2老斗（45公斤）入自贡市各米行销售，以解决米价上涨和米源问题。

6月23日，设立“自贡市粮食供销监督委员会”，市长何绍南兼主任委员。委员会负责粮食运输护照及采购证的发给，考核粮商的购销。

1948年

4月，自贡市政府训令《统购棉花实施细则》，规定棉花只能售予花纱布管理委员会的收花机构，或其他受委托机构及受委托的纱厂。

9月，自流井米行粮商张仲衡等人囤粮不售，引起群众激愤，围攻米行，当局派军警镇压，多人受伤。

1949年

5月26日，自贡市政府训令，设立银元交易市场，并检发《自贡市银元管理规则》。

1950年

3月10日，自贡市人民政府工商局成立。

3月，由市税务局接管承包商管理的市场后，改设为公营市场，1951年11月30日由工商局负责管理。

4月，自贡市人民政府召开部份工商界人士第一次座谈会，研究恢复国民经济，搞好经营。

6月21日，对全市工商企业进行普查登记，到次年止，登记的工商企业共6,854户。

1951年

8月，自贡市加工订货委员会成立，工商局开始管理加工订货合同，当年签定合同649件。

11月30日，公布《自贡市各业市场管理委员会组织通则》，先后设粮食、油业、花纱布三个市场管理委员会。

12月，制定《自贡市各业市场管理暂行办法》。

12月，发布《自贡市取缔扰乱市场投机商业的暂行办法》。

1952年

2月，开展“五反”运动，7月结束。通过斗争，打击了违法行为。

10月17日，粮食、油业、花纱布三个市场管理委员会合并为自贡市联合市场。

11月15日，自贡市工商局决定米粮商、贩自12月1日起，一律改量器为衡器。

1953 年

7 月 31 日, 自贡市联合市场改组成立自贡市市场管理委员会。

1954 年

7 月 11 日至 21 日, 市人民政府正式批准棉布业 46 户、新药业 4 户、糖食业 36 户、粮食业 46 户、食油业 11 户、零盐业 66 户、零酒业 234 户, 共计 443 户为国家资本主义性质的经销商或代销商。

8 月 4 日, 自贡市被确定为进行商标注册、登记管理的重点城市。

11 月 1 日, 对批准为国家资本主义的棉布业、新药业、食油业和糖食业中的 77 户, 进行资金管理, 受管资金总额 31, 025 元。

1955 年

10 月, 自贡市人民委员会发布《自贡市市场管理方案》。

12 月 20 日, 中共自贡市委召开扩大会议, 传达中央关于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问题精神, 决定加强和健全各级对资改造组织, 成立对资改造领导小组。市人民委员会公开成立对资改造办公室。

1956 年

1 月 16 日, 市人民委员会举行第十一次扩大会议, 讨论通过对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问题的决议, 批准手工业和交通运输业实行合作化, 粮食业为国营。是月, 全市私营井、灶及附属生产单位共 218 户, 全部按地区加入公私合营的建华制盐公司和公私合营久大制盐公司。其他二十个工商行业实行公私合营。

同月底, 市委、市人委在市人民公园广场, 举行各界人民庆祝全行业公私合营胜利大会。

3 月, 工商局更名为商业局, 设其中商业行政科, 私营企业管理科主要负责开、转、歇业、市场管理, 对私改造等工作。

8 月, 开放国家领导下的自由市场, 逢星期天赶场。

是年, 全市参加互助合作的小商贩达到 91. 9%, 手工业者达到 95. 56%。

1957 年

5 月 25 日, 自贡市市场管理委员会改为行政部门, 隶属市财经委员会领导。

8 月 12 日, 自贡市市场管理委员会升级为县级单位, 由自贡市人民委员会第一副秘书长黄宗禄兼主任。

同月, 将农副土特产品划分为国家统购、统一收购和开放自由市场三类物资进行管理。

1958 年